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全文如下。

在全党开展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现了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目标任务。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持续推动全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团结带领人民群众为完成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而不懈奋斗，现就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提出如下意见。

一、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中国共产党的思想旗帜。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继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

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要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每年至少举办 1 期读书班，列出专题，集中学习研讨。党员领导干部要列出年度重点书目学习，每年至少到分管领域、学校等基层单位或所在党支部讲 1 次专题党课。党员要按时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通过学典型案例、听理论宣讲，增强学习效果。

二、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和党性教育。坚持集中培训与日常教育相结合、组织教育与自我提高相结合，引导党员、干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党员、干部要把党章作为必修课，经常学习对照，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和领导干部任职培训，要把党章作为必学内容。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安排 1 次党章集体学习，党支部每年组织 1 次党章专题学习交流。强化对党忠诚教育，落实主题党日制度，坚持和完善重温入党誓词、党员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强化党的意识、党员意识。加强党规党纪教育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督促党员、干部强化组织观念，做到“四个服从”。就近就便用好红色资源、党性教育基地等，开展革命传统教育，传承红色基因，激发前行动力。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专题教育，让党员、干部学习了解党成立以来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文件、重要人物，了解党的光荣传统、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做到知史爱党、知史爱国。

三、开展经常性政治体检。把政治体检作为党员、干部自觉打扫思想政治灰尘、不断增强政治免疫力的重要途径，发扬自我革命精神，用足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一锐利武器，及时检视整改违背初心使命的各种问题，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各级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要经常对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对照党章党规，对照人民群众新期待，对照先进典型、身边榜样，查找自身在政治、思想、组织、作风、能力、廉洁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不足。领导班子还要针对巡视巡察、干部考核、专项督查反馈的意见，联系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发生的重大事件、典型案件，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集体讨论查找问题。针对检视查摆的问题，立查立改，从具体事、身边事、群众最不满意的事改起，整改情况在适当范围内公开。各级领导班子成员之间、党支部委员之间要经常性地开展谈心谈话，交流思想、相互提醒、相互帮助。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度，切实把批评和自我批评开展起来。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或者党小组组织生活，虚心听取意见，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把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整改工作同党员、干部政治体检中查找出来的问题整改结合起来，保证整改到位。

四、推动党员、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敢担当、善作为是新时代党员、干部必备的政治素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忠实履行职责，做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健全重大突发事件领导班子应急处置机制和党员、干部应急动员发挥作用机制，推动领导班子和领导

干部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引导党员、干部关键时刻冲得上去、危难关头豁得出来、重大斗争中经得住考验。加强治理能力和专业能力培训，强化实践锻炼，提高干部打硬仗、解难题、防风险的能力。健全干部担当作为的激励和保护机制，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具体措施，坚持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选人用人导向，突出实干实绩考察考核干部，及时宣传表彰先进典型。建立党员先锋岗、责任区，推行设岗定责、承诺践诺，组织党员立足本职、担当尽责，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把干部担当作为情况作为结合巡视巡察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的重要内容。对不敢面对问题、触及矛盾，工作长期没有实质性进展、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的领导班子，对庸政懒政怠政的领导干部，对解决群众困难“推拖绕”的党员、干部，依规依纪依法予以问责。

五、聚焦破解重点难点问题加强调查研究。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把调查研究贯穿工作谋划、决策和执行全过程，贯穿发现和解决问题、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全过程。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要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当前正在做的事情，着眼解决实际问题，每年研究确定若干重点调研课题。领导干部要结合分管工作领题调研，自己撰写或主持起草调研报告。调研结束后，领导班子要研究分析问题症结、提出政策措施，把调研成果转化为解决问题、改进工作的实招硬招。坚持问题导向，哪些方面问题突出就聚焦哪些方面调研，问题出在哪个环节就重点在哪个环节调研。对调研发现的问题，能解决的马上解决，一时解决不了的要

有时限。加强调研统筹，改进调研作风，防止扎堆调研、作秀调研，不增加基层负担。

六、坚持不懈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记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真心实意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省、市、县党政领导班子要聚焦解决人民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问题，制定年度民生实事计划。采取适当方式公开方案、进度和结果，接受群众评价和监督。完善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建立基层联系点，联系时间一般不少于1年，各层级联系点一般不重复交叉。领导干部每年深入联系点至少1次。围绕解决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联系点工作，了解社情民意，帮助建强基层组织、谋划发展思路、解决发展难题。推行党员志愿服务，组织党员结合实际参加党组织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鼓励和引导在职党员到工作地或居住地党组织报到为群众服务。把联系服务群众与经常性做好群众思想政治工作结合起来，在解决实际问题中教育引导群众、组织凝聚群众，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七、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把树立正确政绩观的要求具体化，改进领导方式和工作方法，决不做自以为领导满意却让群众失望的蠢事。重点纠治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装样子、做选择、搞变通，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特别是漠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发文开会不切实际，落实工作重“形”不重“效”、重“痕”不重“绩”，督查检查考核大范围要台账资料，多头重复向基

层派任务要表格等问题。通过明察暗访、监督举报、重点督办，严肃查处典型问题。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每年要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纠治情况进行自查，加强督促整改。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新表现、新动向进行梳理，作为下一年度纠治重点任务，持续深化整治，防止反弹回潮。

八、开展常态化专项整治。开展专项整治是解决工作中突出问题的有效方法和重要抓手。聚焦动摇党的根基、阻碍党的事业的各种问题，列出重点、集中整治。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要综合分析民意收集、信访反映、巡视巡察、调查研究等方面情况，每年确定若干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整治。加强部门联动、上下互动，整体推进问题解决。适时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对问题较多的地区和单位重点查访，对专项整治不力或搞形式走过场的严肃批评、督促改正。

九、督促党员、干部遵规守纪、廉洁从政。督促党员、干部正确处理公私、义利、是非、情法、亲清、俭奢、苦乐、得失的关系，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党员领导干部要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等，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领导班子议事决策规则，落实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制度，确保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自查自纠，驰而不息改进作风。注意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保持

共产党人的高尚品格和廉洁操守。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全面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完善政策规定，引导和督促领导干部主动规范、自我规范。对新任职党员领导干部及时开展廉政谈话。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以案明纪、以案为戒、以案促改。

党委（党组）要负起主体责任，结合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发展稳定等各方面工作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督促指导，推动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加强考核评估，通过听取意见、随机查访测评，了解党员、群众评价，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上级党组织要派人列席下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专题学习研讨会等，加强具体指导。领导机关、领导干部要走在前、作表率，既抓自身又抓下级，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推动全党形成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初心使命、敢于担当作为的浓厚氛围。